

109學年度臺北市明倫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預約登記報名Q&A

日期:109年11月27日

招生對象

★2足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之適齡幼兒，且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設籍本市之幼兒。

前項幼兒具備原住民身分、經社政主管機關依法安置或任職於同一幼兒園(或同一學校)之教職員工子女者，得免設籍本市。

(二)居留本市之外籍幼兒。

招生年齡

★2足歲：民國106年9月2日至民國107年9月1日出生者。

★3足歲：民國105年9月2日至民國106年9月1日出生者。

★4足歲：民國104年9月2日至民國105年9月1日出生者。

★5足歲：民國103年9月2日至民國104年9月1日出生者。

招生方式

★招生登記：採紙本現場登記方式，並於優先入園生及一般生登記完竣後，依規定電腦抽籤及報到事宜。

★各階段招生資格及錄取順序，請詳閱招生公告**附件一**各階段報名資格及現場登記應備文件一覽表。

★各招生身分/資格於現場登記應檢具之證明文件，請參閱招生公告**附件一**各階段報名資格及現場登記應備文件一覽表。

一、招生登記申請資格

Q1：欲就讀明倫非營利幼兒園，需設籍滿多久才能申請登記？

A1：欲就讀明倫非營利幼兒園，均無設籍時間之限制。

Q2：欲就讀明倫非營利幼兒園，幼兒須與父母須共同設籍嗎？

A2：設籍本市之幼兒皆可參加明倫非營利幼兒園登記報名，不須與父母共同設籍。

前項幼兒具備原住民身分、經社政主管機關依法安置或任職於同一幼兒園(或同一學校)之教職員工子女者，得免設籍本市。

Q3：欲登記明倫非營利幼兒園，可否用戶籍謄本代替戶口名簿登記報名？

A3：不可以。現場須出示戶口名簿正本辦理登記。另「原住民幼兒」及「5足歲

幼兒之父或母任一方為新住民者」，須查驗戶口名簿「現住人口+詳細記事」或「現住人口+非現住人口+詳細記事」以檢核原住民或新住民身分。

Q4：居留臺北市之外籍、華裔幼兒，也可以就讀明倫非營利幼兒園嗎？

A4：可以。現場須出示護照及居留證正本（學區劃分以居留地址為準）供查驗。

Q5：明倫非營利幼兒園招收班級及年齡為何？

A5：招收班級及年齡如下：

（一）3-5 歲班：每班 30 人為限，得混齡編班。

（二）2 歲專班：每班以 16 人為限，不得與其他年齡幼兒混齡。

Q6：已經在本市非營利幼兒園就讀了，是否可以再報名明倫非營利幼兒園？

A6：可以。

Q7：已經在公立幼兒園就讀了，是否可以再報名明倫非營利幼兒園？

A7：可以。

Q8：設籍臺北市欲就讀明倫非營利幼兒園，有無學區限制？

A8：無學區限制。

Q9：法定需要協助幼兒若未於招生第 1 階段登記報名，是否仍可享有優先入園資格？

A9：否。法定需要協助幼兒仍應依招生公告之規定於第 1 階段登記報名，逾時以一般生資格辦理。

Q10：幼兒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是發展遲緩證明，但未經由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安置，是否可以優先入園？

A10：否。身心障礙幼兒欲優先入園，須經依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安置規定辦理。詳情請洽臺北市南區特教資源中心 8661-5183 轉 706~713。

Q11：持有暫緩入學證明幼兒，是否可以參加明倫非營利幼兒園招生？

A11：可以。

Q12：明倫非營利幼兒園招生除優先招收法定需要協助幼兒外，是否有其他優先錄取順位資格？

A12：「該幼兒園或所在學校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子女」、「5 足歲幼兒之父或母任一方為新住民者」、「幼兒有 2 個(含)以上兄弟姐妹(家有 3 胎)」列為第 1 階

段優先入園資格。請詳閱招生公告**附件一**各階段報名資格及現場登記應備文件一覽表。

Q13：「幼兒有 2 個(含)以上兄弟姐妹(家有 3 胎)」之優先錄取資格，是指家中第 3 個幼兒可優先？還是家中 3 個幼兒皆可優先錄取？

A13：凡育有 3 胎以上，家中 3 個幼兒皆符合家有 3 胎以上幼兒之家庭身分。

Q14：「幼兒有 2 個(含)以上兄弟姐妹」之優先錄取資格如何認定？

A14：比照「本市第 3 胎(含)以上鼓勵生育措施之 3 胎家庭定義」，凡幼兒有 2 個(含)以上戶籍登記為同一母親或父親之兄弟姐妹，即符合該身分。

備註：第 3 胎已出生且完成申報戶口，才符合家有 3 胎以上幼兒之家庭身分，若第 3 胎尚未出生，則不具有優先錄取資格。

Q15：如幼兒之兄弟姊妹為 109 學年度入園之新生者，是否能以「兄弟姊妹當學年度就讀該幼兒園之幼兒」之優先資格參與非營利幼兒園招生？

A15：不可以。「兄弟姊妹當學年度就讀該幼兒園之幼兒」，其兄弟姊妹身分認定限原園直升幼兒者。

Q16：父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其戶籍是否需設籍於臺北市？

A16：父母或監護人不需設籍臺北市，但幼兒需要設籍臺北市。

二、招生抽籤、報到

Q1：第 1 階段招生名額已額滿，下階段招生是否仍開放家長辦理登記？

A1：是。第 1 階段額滿仍會於次一階段招生登記時間辦理正取生放棄資格或備取生登記抽籤等相關事宜。

Q2：雙胞胎或多胞胎幼兒報名，電腦抽籤時是「一籤」或「多籤」方式抽出？

A2：由家長報名時自行決定以「一籤」或「多籤」方式抽出。另尚有「同學齡之兄弟姐妹」欲登記同一幼兒園，亦得比照雙(多)胞胎幼兒，由家長自行決定以「一籤」或「多籤」方式抽出。

Q3：當日抽籤後確定錄取者，需於當日辦理報到，其報到規定為何？是否需要攜同幼兒至幼兒園辦理報到？

A3：採現場報到，均不需攜同幼兒，如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幼兒園應依序通知備取幼兒於規定時間內至各校(園)現場辦理遞補報到。如不克親至錄取之各校(園)辦理現場報到，得填寫委託入園報到書**附件四**

委託他人辦理。

Q4：各階段錄取幼兒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應如何處理？

A4：各階段錄取幼兒如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幼兒園應依序通知備取幼兒於規定時間內至各校（園）現場辦理遞補報到。招生第2階段結束後，倘備取生接獲遞補通知，由各園本權責繼續受理遞補作業。

Q5：明倫非營利幼兒園招生遞補順序為何？

A5：

- (一)雙（多）胞胎幼兒以「一籤」抽中，而因剩餘正取名額不足列為備取者。
- (二)法定需要協助幼兒優先遞補。
- (三)依各該階段登記抽籤順序依序遞補。
- (四)備取名冊有效日期至110年3月10日止，後續由各園本權責繼續受理登記入園及辦理遞補作業。